**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及总体要求**

2025年陕西省非煤矿山重点县风险防控项目是为加强全省非煤矿山县风险防控能力，评估重点县安全生产攻坚克难工作情况，提升重点县非煤矿山本质安全水平，对陕西省非煤矿山7个重点县内正常生产和建设的83家非煤矿山（动态数据，以招标结束之日实际数据为准）进行两轮实地核查，通过开展问题隐患摸排、整改情况复核及重点县安全生产攻坚克难工作评估等工作，全面掌握企业安全生产状况，为加强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二.服务内容与要求**

2.1服务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完成时间 | 成 果 | 数量 |
| 1 | 第一轮摸排 | 2025年9月30日 | 《××县（区）非煤矿山风险防控项目安全生产情况摸排报告》 | 7 |
| 2 | 第二轮摸排 | 2025年11月31日 | 《××县（市）非煤矿山风险防控项目问题隐患整改情况总结报告》 | 7 |
| 3 | 总结报告 | 2025年11月31日 | 《陕西省非煤矿山重点县（市）安全生产攻坚克难工作评估总结报告》 | 1 |
| 4 | 计划方案 | 2025年11月31日 | 《重点县（区）隐蔽致灾因普查计划方案》 | 1 |

服务期内服务范围包括：

对陕西省非煤矿山7个重点县内正常生产和建设的83家非煤矿山（动态数据，以招标结束之日实际数据为准）进行两轮实地核查，摸排非煤矿山企业的安全生产问题隐患，总结各区县非煤矿山企业存在的问题，编制相关报告，为加强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管理提供科学依据。具体工作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问题隐患摸排与报告编制（合同签订后至9月底）**

摸排范围：对7个重点县（市）及其辖区内所有正常生产建设的非煤矿山进行全面摸排，确保无遗漏，企业清单由采购人提供或双方共同确认。

摸排内容：依据国家及地方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如《安全生产法》《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规程》《金属非金属矿山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等），对企业的“三同时”情况、安全管理体系、生产设备设施、作业环境、人员资质与培训、应急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隐患进行详细排查，包括但不限于边坡稳定性、尾矿库安全管理、爆破作业安全等关键环节。

技术方法：采用资料审查、现场勘查、人员访谈、仪器检测等多种方式相结合。现场勘查需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实地检查，运用专业检测设备对矿山地质条件、设备性能等进行检测；资料审查需查阅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应急预案、人员培训记录等相关文件；人员访谈要与企业管理人员、一线作业人员进行沟通，了解实际安全生产情况。

报告编制：根据摸排结果，编制《××县（区）非煤矿山风险防控项目安全生产情况摸排报告》。报告内容应包括企业基本信息、摸排工作概述、问题隐患详细清单（每座非煤矿山重大隐患不少于2条，一般隐患不少于10条，重点关注尾矿库、排土场）、风险分析与评估、针对性的防控建议等，要求数据准确、分析深入、建议可行，报告格式符合采购人要求，采用图文并茂的方式呈现。

**（二）问题隐患整改情况复核与报告编制（10月至11月底）**

复核范围：针对摸排阶段发现的所有问题隐患，对企业的整改情况进行逐一复核，确保覆盖所有问题。

复核内容：检查企业是否按照整改要求制定整改方案，整改措施是否落实到位，整改效果是否符合安全生产标准，是否存在反弹或新的隐患等。

技术方法：同样采用资料审查、现场复查等方式。对比企业整改前后的资料，查看整改记录、验收报告等；现场复查时，对整改部位进行重点检查，必要时进行检测验证。

报告编制：根据复核情况，编制《×× 县（市）非煤矿山风险防控项目问题隐患整改情况总结报告》。报告需详细说明各企业问题隐患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正在整改、未整改原因等）、整改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整改效果评估以及下一步工作建议，报告应逻辑清晰、结论明确。

**（三）安全生产攻坚克难工作评估与报告编制**

评估依据：严格按照省厅《非煤矿山安全生产重点县（市）动态管理及综合评估实施方案》，结合《非煤矿山重点地区安全生产攻坚克难工作评估表》内容，对7个重点县（市）的安全生产攻坚克难工作进行全面评估。

评估内容：涵盖重点县（市）政府及相关部门对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组织领导、政策措施落实、监督检查力度、专项整治开展情况、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等方面，分析工作成效、存在问题及薄弱环节。

技术方法：收集重点县（市）安全生产工作相关资料，包括政策文件、会议记录、检查台账等；与当地政府部门、企业负责人进行座谈交流；实地抽查部分非煤矿山企业，验证相关工作落实情况。

报告编制：形成《陕西省非煤矿山重点县（市）安全生产攻坚克难工作评估总结报告》，内容包括评估工作概述、评估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工作亮点与不足、典型经验与案例、改进建议等，报告应具有较强的专业性和指导性。

**（四）隐蔽致灾因素普查计划方案**

按照《矿山隐蔽致灾因素普查规范》要求，摸排7个重点县内正常生产和建设的83座非煤矿山（动态数据，以招标结束之日实际数据为准）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情况，对已开展隐蔽致灾因素普查的的矿山校核其科学准确性，未开展隐蔽致灾因素普查的的矿山和矿山之间相互影响的连片区域要形成任务清单。摸排过程中对水文地质复杂、大面积采空区、“深井”开采、露天转地下、高陡边坡、“头顶库”六种重点类型矿山，要严格评判是否必要开展隐蔽致灾普查。对连片矿山区域周边矿山开采存在相互影响的，可能导致地下应力场变化，引发矿山地压活动异常，或者造成采空区相互贯通，增加透水、坍塌等事故风险的连片矿山区域，要明确是否必要开展隐蔽致灾普查，并制定隐蔽致灾普查计划。

2.2服务要求：

（1）成立非煤矿山重点县风险防控项目部，分为2个或以上小组，每组不少于8人，其中专家组成员不少于5名中省非煤矿山安全生产专家（1名国家级专家，4名省级专家），专业应包含采矿、机电、安全、地质、尾矿库等专业，按照排查矿山类型决定），协调组成员不少于3名（需具备10年以上实际工作经验，中级或注册安全工程师以上职称，负责专家保障服务和日常工作）。

（2）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车辆、人员、保险等其他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2.3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所有摸排、复核及评估工作必须严格遵循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确保工作过程合法合规，数据真实可靠。编制的各类报告需经内部审核、专家评审等环节，确保报告内容完整、逻辑严谨、结论准确，能够为采购人决策提供有效参考。项目成果需通过采购人组织的验收，验收标准以本技术要求及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2.4成果交付要求：

提交成果包括《××县（区）非煤矿山风险防控项目安全生产情况摸排报告》、《××县（市）非煤矿山风险防控项目问题隐患整改情况总结报告》、《陕西省非煤矿山重点县（市）安全生产攻坚克难工作评估总结报告》、《重点县（区）隐蔽致灾因普查计划方案》纸质版及电子版（PDF和Word格式）。

2.5验收标准

①初步审查

首先由专家对报告的完整性和格式规范性进行初步审查，采购人进行复核。检查报告是否包含所有规定的内容，格式是否符合要求，数据是否齐全等。若发现报告存在内容缺失、格式不规范等问题，供应商应进行补充和修改，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并重新提交报告。

②专家评审

初步审查通过后，委托方组织由非煤矿山安全生产领域专家、监管部门代表等组成的评审委员会，对报告进行专家评审。专家评审采取会议评审或函审的方式进行。

评审委员会根据技术规格要求和服务要求，对报告的内容完整性、数据准确性、分析深度、专业性、可操作性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估，并提出评审意见和建议。供应商需对评审意见进行认真研究和答复，对报告进行进一步修改完善，并取得评审通过意见。